

附件 2:

## 应聘须知

### 1.哪些人员可以应聘?

按照公开招聘的相关规定,凡符合《2026 年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教育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教师简章》(以下简称《简章》)规定的条件及招聘岗位资格条件者,均可应聘。

### 2.哪些人员不能应聘?

(1) 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 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不能用已取得的学历学位作为条件应聘;

(2) 现役军人;

(3) 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人员;

(4) 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 到定向单位(岗位)工作未满最低服务年限或尚在任职试用期内的;

(5) 在公务员招考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被招考(聘)主管机关认定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且不得应聘的人员;

(6) 曾受过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党籍、公职的人员;

(7)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人社部规〔2019〕1 号)中须回避的情形;

(8)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 3.非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其他教育形式的毕业生是否可以应聘?

国内非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其他教育形式(自学考试、

成人教育、网络教育、夜大、电大等)毕业生取得毕业证(学位证)后,符合岗位要求资格条件的,均可应聘。

#### **4. “2026届高校毕业生”如何界定?**

“2026届高校毕业生”是指国内普通高等学校或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科学研究机构中,国家统一招生且就读期间个人档案保管在就读院校(或科研机构),并于2026年毕业的学生。

#### **5.如何理解“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不得应聘?**

“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是指正在就读的国内普通高等学历教育学生和国(境)外留学回国人员于2026年7月31日前无法完成学业并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不得应聘。

#### **6.对学历学位及相关证书取得时间有什么要求?**

普通高校2026年应届毕业生,符合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研厅〔2016〕2号)和《教育部办公厅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非全日制研究生就业工作的通知》(教研厅函〔2019〕1号)规定自2016年12月1日后录取且2026年毕业的非全日制研究生,与国(境)内高校应届毕业生同期毕业的留学回国人员的学历、学位及相关证书,须在2026年7月31日前取得;其他人员应聘的,需在2026年5月10日(报名时间)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及相关证书。应聘人员教师资格证书需在办理聘用手续前取得。

#### **7.学历学位高于岗位要求的人员能否应聘?**

学历学位高于岗位要求,专业及相关条件符合岗位规定

的可以应聘。

对研究生不限专业的岗位，本科所学专业需与本科要求专业一致，且同时具备本科学历和学位。

### **8.岗位汇总表中所要求的专业如何理解？**

岗位汇总表中专业要求，主要参考教育部制定的现行高等教育专业目录设置。应聘时以应聘人员所获毕业证或国家承认的学历教育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其中，应聘人员在普通全日制高等学历教育阶段取得国家承认的辅修专业证书、双学位证书，可与相应的毕业证书配合使用，依据辅修专业证书、双学位证书注明的专业应聘。

### **9.应聘人员在网上提供的照片有什么要求？**

应聘人员在网上报名时提供的照片，必须是本人1寸近期正面彩色免冠证件照片，并且与进入面试后资格审查时所提供的照片同一底版。

### **10.网上填写报名信息时应注意什么？**

报名时，应聘人员要仔细阅读《简章》、招聘岗位要求及本须知内容，提交的报名申请材料必须真实、准确、完整，能够体现报考岗位的要求。因提交报名申请材料不准确、不完整、不符合要求，影响网上报名的，由报名人员本人承担相应后果。报名人员的申请材料、信息不实或者不符合报名条件的，一经查实，即取消报考资格。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试资格的，将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网上报名系统的表项中未能涵盖报考岗位所要求资格条件条件的，务必在“备注栏”中如实填写。未在“备注栏”中

注明的，视同不符合相应条件。暂未取得岗位要求相关证书（含教师资格证）的，应在“备注栏”注明。

学习和工作经历，必须从高中（或中专）阶段开始如实填写，到报名时止。不得间断。家庭成员及其主要社会关系，必须填写姓名、工作单位及职务等信息。简历内容必须真实、准确、连贯、完整。

### **11.本次招聘中的有效身份证件指的是什么？**

有效身份证件包括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临时居民身份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请考生妥善保管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件，过期或丢失的，请务必在考前及时到公安机关换领或补办。

### **12.享受减免有关考务费用的农村特困大学生、城市低保人员、残疾人需提供哪些证明材料？**

拟享受减免考务费用的应聘人员，请于5月15日（上午8:30-12:00）携带有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由审核单位留存）到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管委会418室（南湖湿地公园内）办理现场确认和减免费用手续。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主要包括：本人身份证；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的应聘人员，应提交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证明和低保证；享受脱贫政策人口和防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凭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乡村振兴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

### **13.应聘人员是否可以改报其他岗位？**

应聘人员在网申前可更改报考岗位。没有通过网申

初审的应聘人员，在报名时间截止前可改报其他岗位。通过网上初审的应聘人员，系统自动禁止该应聘人员改报其他岗位。

#### **14.报考人员提交报名信息2小时后，登录网站发现报名信息仍为“未审核”状态是什么原因？**

一个原因是：为方便考生对报名信息进行修改、补充或改报应聘岗位，报名系统设置为考生提交报名信息2小时后才能进行初审，若考生在报名的2小时内上网修改、补充报名信息，或仅是登录系统未改信息但点击了“保存”，系统将自动从考生登录报名系统、点击“保存”的时间起推迟2小时进入审核状态。因此考生如果只是上网查看审核状态而不修改报名信息，退出系统时一定要不要点击“保存”键，否则系统自动认定考生修改了报名信息。

另一个原因是：报考人员较多，审核人员不能在短时间内审查完进入“审核”状态的全部报名信息，这种情况请考生耐心等待。

#### **15.违纪违规及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如何处理？**

应聘人员要严格遵守公开招聘的相关政策规定，遵从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管机关和招聘单位主管部门的统一安排，其在应聘期间的表现，将作为公开招聘考察的重要内容之一。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应聘人员，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处理，对招聘工作中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纳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与诚信档案库。

### **16.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后提出放弃的如何处理？**

对公示后放弃聘用资格的应聘人员，将由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管单位记入全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与诚信档案库。

### **17.是否有指定的考试辅导书和培训班？**

2026年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教育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教师考试不指定考试教材和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 **18.应聘人员还需注意哪些问题？**

《简章》附件与《简章》具备同等效力，凡在网上报名的应聘人员均视为同意《简章》及附件的相应规定。

网上报名期间，符合条件的应聘人员应在报名时间内尽早填报、修改个人信息资料；在审核时间内及时查询初审结果；初审通过后，在缴费时间内及时缴费，避免出现因本人未及时报名、未及时补充信息、未及时缴费等问题耽误报考。整个招聘工作期间，应聘人员要及时了解招聘网站发布的最新信息，并保持电话畅通（如有联系方式变动，请及时通知招聘单位），以免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资格审查、面试、考察体检及聘用。因本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聘用的，责任自负。

### **19.《应聘须知》的适用范围？**

《应聘须知》仅适用于此次2026年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教育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教师工作。